

香港中學校長會執委會
立法局教育事務委員會(2009年3月30日)
對推行新學制的籌備工作的意見

香港中學校長會認同新高中學制的基本理念，並一直致力聯繫及諮詢會員，透過不同途徑向各有關部門及機構表達專業意見。我們的主要關注可歸納為以下三點：

1. 學生學習差異

為配合六年中學免費教育，照顧不斷擴大的學生學習差異，包括不同能力及特別教育需要，同時因應學習模式的改變，我們建議教育當局：(a)逐步遞減學校班級人數至每班 30 人，以落實分組教學及探究學習；(b)繼續增撥學校資源聘請額外人手，以便前線教師騰出更多空間，照顧學生的個人成長，及輔導他們適應新的學習模式；(c)加強有關融合教育的實質支援，為學校提供適時及足夠的專業輔導人手。

2. 課程多元組合

我們認為新高中學制的核心理念是課程多元化，目的是擴闊學生學習領域及經歷，減少文理工商過度狹隘的分流。因此，我們促請教育當局：(a)加快與本地各大學院校達成共識，改變舊有壁壘分明的收生模式，制定更靈活的入學標準；(b)在新舊學制過渡期再為學校增添教師人手，並給予學校更大彈性，處理人手編制的過渡安排，以便學校開設更多科目組合予學生選擇；(c)提供學校特別津貼，資助有經濟困難的學生參與不同類型的其他學習經歷，以保障他們不會因無力支付活動、課程及交通等費用而損失學習機會；(d)加強對學校課室改建工程的財務及技術支援，協助學校以更有效益的方法儘早完成工程，擴大所需的教學與學習空間。

3. 出路銜接安排

由於大學收生人數的限制，每年為數不少的新學制高中畢業生，將沒有機會升讀本地學位課程，專為他們而設的多元化出路的安排更形重要。我們呼籲教育當局：(a)建立新高中學生升學及就業的不同銜接機制，全面檢視副學位課程、職業教育及培訓課程，以及毅進課程等的未來發展；(b)增加應用學習導引課程學額，減輕學校財政負擔，讓更多學生能因應未來工作世界的趨勢，學習實用知識和技能；(c)加強生涯規劃輔導與升學及就業轉介服務，特別協助一些未能完成三年高中課程而須提早離校的學生。

總括而言，香港中學校長會期望教育當局能為學校提供適切、及時和有效的配套支援措施，更重要的是為學界營造一個和諧、寬鬆和穩定的政策環境，將新高中學制鎖定為當前首要的教育工作，停止或減少不必要的政策轉向或目標分散，讓全港中學更齊心、安心、和有信心做好各項環環相扣的過渡工作，成功落實新高中學制的理想，使我們的學生真正受益。